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

项 目 编 号 华水复〔2012〕14号

建 设 地 点 华坪县永兴乡永兴村七组

验 收 单 位 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

2022 年 3 月 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其它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	项目性质	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华坪县水利局 华水复〔2012〕14号，2012年7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年1月至2019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雷鸣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千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25日修订)、《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于2022年2月22日在华坪县主持召开了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千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及方案编制、监理和施工单位的代表、特邀省级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一)项目概况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位于华坪县永兴乡永兴村七组,行政区划隶属华坪县永兴乡管辖,项目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01^{\circ}12'55.63''$,北纬 $26^{\circ}50'10.79''$ 。项目东侧紧邻华永线公路,项目区距离华坪县城公路里程约40km,距离永兴乡政府约镇2km,工程对外交通较为便利。

项目总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占地面积3798.00平方米,净用地面积3798.00平方米,无代征用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1022.50平方米,绿化率10.52%,容积率0.27,建筑密度19.21%;项目建设主要内容为:油罐区(FF双层油罐区一座)、加油区(单柱加油岛2座,设置两台四枪加油机,顶部布置1个罩棚)、卸油区、共用工程(站房)、附属用房;建构筑物之间道路及硬化、停车位、

消防、绿化及其它相关配套设施等；为三级加油站。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实际总占地面积 0.38 公顷，全部为永久占地；其中建构物区占地面积 0.07 公顷，道路及硬化区占地面积 0.27 公顷，绿化区占地面积 0.04 公顷。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由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组织建设，工程总投资 42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00 万元，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12 月完工，建设总工期为 12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7 月 27 日，华坪县水利局以“华水复〔2012〕14 号”文件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批复的总占地面积为 0.40 公顷，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0.44 公顷，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 0.40 公顷，直接影响区面积 0.04 公顷，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46.98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在项目完工后编制完成，无水土保持专项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措施情况和主要结论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在建设期间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和《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云南千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进行现场调查，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

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以及《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的通知的有关要求，进行现场验收，并于2022年3月编制完成了《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工程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为：（1）工程措施：①构筑物区周边实施了排水涵管130米；②道路及硬化区实施了场地周边雨水管195米，沉砂池1口，盖板排水沟30米。（2）植物措施：景观绿化区植物绿化0.04公顷。（3）临时措施：①构筑物区：临时覆盖200平方米；②道路及硬化区：临时土质排水沟140米，车辆清洗池1口，临时覆盖200平方米。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实际完成的水土保持投资15.17万元，其中主体工程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措施完成投资9.90万元，水保方案新增措施完成投资5.27万元。在水土保持完成投资中，工程措施完成投资8.20万元，植物措施完成投资2.00万元，临时措施完成投资0.87万元，独立费用4.02万元，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0.08万元。

通过各项防治措施的实施并发挥效益，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的控制，工程占地区域内水土流失治理度达到9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1.88，渣土防护率达到99%，表土保护率达到99%，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99%，林草覆盖率为10.52%。项目区各项指标均能达到方案拟定的目标值。本项目属于加油站建设项目，根据

《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国土资发〔2008〕24号）的相关规定：工业企业内部原则上不得安排绿地，因生产工艺等有特殊要求需要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绿地率不得超过20%；本项目为林草植被有限制的项目，林草覆盖率按“国土资发〔2008〕24号”规定和主体工程规划适当调整，调整为10%；项目实际林草覆盖率为10.52%，能够达到调整后的目标值。

（五）验收结论

丽江市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建设项目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较为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根据工程建设的需要，客观实际地对水土保持工程进行了优化设计。项目建设将水土保持工作作为重点纳入到项目建设管理体系中，防治思路明确，要求严格。同时，加强设计监理和施工监理，强化设计和施工变更管理，使水土保持工程设计随主体工程的设计而不断优化，保证了水土保持工程任务的完成。通过本次验收认为，工程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制度建设及档案管理规范。工程现已建设完毕，已完成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措施及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较为完整的防护体系。目前，项目各项工程资料齐全，基本达到验收要求。

（六）后续管护要求

（1）项目绿化区存在局部区域植被覆盖不高，易被雨水侵蚀，建议加强植被恢复区域的抚育管理和补植补种工作；

（2）加强对项目建设区内的日常巡查、清淤工作，特别是在

雨季，加强项目建设区的管理工作，及时对各防治分区的工程措施进行检查，对损坏的设施及时进行修缮，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功能长效发挥；

(3) 运行过程中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共同配合，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监督执法、广泛传播水土保持知识，提高当地群众水土保持意识，以利于该项目水土保持的开展和维护。

组长：

日期：2022年3月5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 职称	签字	备注
组 长	丁泽兴	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杨晓祥	华坪县永兴兴源加油站	项目负 责人		
	杨丽宁	云南千辰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周文峰	攀钢集团工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 工程师		监理单位
	苟 锐	云南雷鸣石油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 理		施工单位
	刘艳琴	昆明睿清水土保持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 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特 邀省级专家